

2024年2月21日

## 2023 年度业绩

恒生银行今宣布，2023 年财政年度的业绩录得强劲增长。

在过去一年经济波动的环境下，本行在实施推动增长 (growth)、不断创新 (innovation) 及延续未来 (sustainability) 之策略方面，取得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实施审慎的风险管理，并积极提升成本效益，使股东应得溢利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 58%，为港币 178.48 亿元；每股盈利上升 62%，为港币 8.97 元。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表示：「过去一年充满挑战，惟本行重新聚焦于业务重点，将收入来源多元化，成绩令人鼓舞，同时证明本行的策略取得成效。无论经济复苏之速度如何，本行已经做好准备保持业务表现。我们亦会继续支持客户、香港社会以及大湾区发展。」

### 恒生银行 2023 年业绩摘要

- 净利息收入增长 26%，为港币 322.95 亿元 (2022 年为港币 255.51 亿元)，净利息收益率扩阔 55 个基点，为 2.30% (2022 年为 1.75%)。
-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增加 19%，为港币 408.22 亿元 (2022 年为港币 343.99 亿元)。
- 股东应得溢利增长 58%，为港币 178.48 亿元 (2022 年为港币 112.86 亿元)；每股盈利增长 62%，为每股港币 8.97 元 (2022 年为每股港币 5.53 元)。
- 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11.3% (2022 年为 7.2%)。
- 第四次中期股息为每股港币 3.20 元；2023 年每股派息合共为港币 6.50 元 (2022 年为每股港币 4.10 元)。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为 18.1%，一级资本比率为 19.9%，总资本比率为 21.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为 15.2%，一级资本比率为 16.8%，总资本比率为 18.1%)。
- 成本效益比率为 35.8% (2022 年为 40.1%)。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已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该准则已取代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保险合同」。相应数字已重新列示。

于本文件内，「香港」乃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1	业绩摘要
2	目录
3	董事长评论
5	行政总裁回顾
10	业绩概要
17	按类分析
23	综合收益表
24	综合全面收益表
25	综合资产负债表
26	综合权益变动表
28	财务概况
28	净利息收入
28	净服务费收入
29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 亏损 ) 净额
29	其他营业收入 / ( 亏损 )
30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30	营业支出
31	税项支出
3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31	股息 / 分派
32	按类分析
34	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
34	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34	客户贷款
35	对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及客户贷款 ( 包括贷款承诺及金融担保 ) 之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及其准备变动之对账表
36	金融投资
36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36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37	或有负债、合约承诺及担保
38	补充财务资料
38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
38	重整之客户贷款
39	总客户贷款之行业分类
40	资本管理
43	流动资金资讯
44	其他资料
44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51	最终控股公司
51	股东登记名册
51	企业管治原则及常规
51	董事会
52	新闻稿及年报
52	监管披露
53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 恒生银行董事长利蕴莲之评论

恒生植根香港，去年本行庆祝成立 90 周年，是一个重要里程碑。本行举办了多项庆祝活动与民同乐，体现香港精神，促进社会的共融、福祉及流动性。

无论顺境逆境，本行都信守承诺，在为客户带来具吸引力回报的同时，助力他们缔造更美好的生活。与此同时，本行亦更加关注多方面社会及环境相关议题。

本行的成就，离不开客户、员工及股东的支持。

### 不断创新

本行引进「未来银行」服务概念，糅合服务与创新，透过引进科技，精简流程及提升银行服务体验。利用数据分析及数码工具是本行的策略，持续提升员工技能，以确保客户能受惠于优质及简单易用的银行服务方案。

本行透过不断成长和学习，为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本行与香港中文大学工程学院金融科技应用研究院合作，配合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金融科技先锋联网，建立重要的人才库，进一步支持大湾区崛起成为创新枢纽。

本行支持对大湾区科技发展至为重要的初创公司及新经济企业，积极培育新一代的金融科技领袖。本行亦有参与金管局的数码港元先导计划，并进行两项数码港元模拟测试，反映本行致力建立数码金融基础设施，配合大湾区迈向无现金社会的发展。

本行支持银行业创新发展，并根据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港币 - 人民币双柜台模式，成为首批推出人民币柜台的银行，进一步巩固香港离岸人民币枢纽的地位，为投资者提供更多货币选择，我们深感自豪。

### 延续未来

为配合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努力，本行已制订目标，于 2030 年或之前将业务运营的碳排放量达至净零。我们的总行成为香港首间获 International WELL Building Institute 颁发金级认证之银行大厦，树立以人为本及革新空间的基准。

本行提供可持续融资及投资，协助客户提升社会及环保表现。该等产品乃本行进一步支持可持续业务营运并减少对环境影响策略的一部分。

恒生指数有限公司于年内推出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指数，主题涵盖氢能源及低碳排放量之公司。于 2023 年，恒生指数有限公司在不同类别的「环境、社会和管治」相关指数，获《亚洲资产管理》杂志及《财资》杂志颁发多个奖项。

## 恒生银行董事长利蕴莲之评论 (续)

在社区方面，本行提供首笔社会责任贷款，提供资金以改善儿童及有特殊需要人士的就学渠道，以及改善香港住屋的负担能力。

### 董事会

在 2023 年，蒋丽苑及伍伟国退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伍成业于今年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风险委员会主席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伍先生将于本年度之股东周年常会退任。

上述三位董事多年来以专业知识及商业睿智服务本行董事会。董事会同仁对彼等任内之积极投入及宝贵贡献深表感谢。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小彬将会接替伍成业，担任本行风险委员会主席。

钟郝仪现获委任本行薪酬委员会主席，林诗韵亦已加入成为新委员。钟女士及王女士分别获委任为提名委员会及风险委员会委员。

本人期望与彼等在新职务岗位上合作。

### 未来的 90 年及以后

今年恒生银行踏入第 91 周年，本行会继续推动创新以促进业务增长及蓬勃发展。本行有悠久的历史，于香港交易所推出人民币柜台，并设有 7 间跨境财富管理中心，这些都有助本行把握大湾区带来的机遇。

本行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业务营运模式，并同时秉持高水平的道德标准。

面对金融环境的不断转变，恒生银行已作好准备为客户提供切合需要的服务，为他们带来更优质的体验，发展员工团队，以及令本行经营所在的社区更臻完善。

##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 1. 前言

去年地缘政治不稳定加上经济波动，对内地及香港均造成影响。面对这环境，各行各业均采取审慎应对措施。利率持续高企，令客户更趋谨慎，贷款增长因此受到影响。

在此环境下，本行实施推动增长、不断创新及延续未来的策略，取得稳健发展。另外，虽然本行对风险管理非常审慎，但业绩仍然有强劲增长。同时，本行亦继续严格控制营运成本，令每项支出都能够带来效益。

除税前溢利按年上升 57%，为港币 201 亿元。股东权益回报率上升 4.1 个百分点，为 11.3%，每股盈利上升 62%，为港币 8.97 元。

净利息收入较去年上升 26%。本行的净利息收益率扩阔 55 个基点，为 2.30%。

本行增加财富管理业务非利息收入以及多元化发展的策略，已经初见成效。银行的新造保险年度保费收入增加 157%，为港币 56 亿元，高于 2019 年疫情前的水平。虽然股市低迷，来自结构性投资产品的收入，仍然有 16% 的增长。

与 2022 年底比较，本行对减低内地商业房地产信贷风险的工作有良好进展。内地商业房地产的风险承担按年减少 33%，为港币 350 亿元，只占 2023 年底总贷款组合的 4%。其中有抵押部分，从 2022 年的 45% 增加至 2023 年的 53%。

非香港居民开立的新户口按年增加 342%。原因乃本行专注扩展大湾区业务，并开设新的跨境财富管理中心，以满足客户对跨境理财日益增长的需求，以及于区内推出新投资产品。

本行对员工、科技及基础设施的投资，有助提升营运效率，以及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受惠于高息环境下收入增加，以及本行于年内严格控制成本，成本效益比率较去年改善 4.3 个百分点，为 35.8%。

### 2. 业务重点

本行于去年值得注意的成绩包括以下几项：

- 本行乃根据香港交易所新推出的港币 - 人民币双柜台模式，首批推出人民币柜台之上市公司。
- 由本行独家管理的盈富基金，无论资产规模及发行单位，均创出历史新高。
- 本行与泰国证券公司 Bualuang Securities ( BLS ) 合作，并欢迎 BLS 成功于泰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两只预托证券，有助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 恒生指数有限公司成为第一家将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证券纳入旗下指数的境外指数公司。此项整合可以为环球投资者，提供接入内地全部 3 个证券交易所的机会。
- 本行于大湾区有 7 间财富管理中心，并透过提升跨境理财通计划的产品及服务，扩展于大湾区的业务范围。
- 本行有 3 个数码港元用例入选金管局的数码港元先导计划，亦已完成可编程支付用例的实境模拟测试。
- 本行提供首笔社会责任贷款，为兴建过渡性房屋供低收入家庭入住，及兴建一间小学提供融资。
- 本行参与香港首宗绿色出口信用保险，提供绿色应收账款融资方案，促进贸易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 本行推出恒生 A 股通低碳指数 ETF，为香港首只以低碳为主题的 A 股 ETF。

### 3. 股息

董事会宣布派发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为港币 3.20 元。2023 年全年之每股派息，合共为港币 6.50 元，与 2022 年比较按年上升 59%。

由于我们资本比率充裕，我们将考虑各种以剩余资本回报股东的选项。

### 4.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

在净利息收入上升 34% 的带动下，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于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前的营业收入净额增加 26%，为港币 236.40 亿元。营业溢利增长 40%，为港币 141.93 亿元，除税前溢利上升 42%，为港币 143.86 亿元。

受惠于客户消费复苏，客户贷款增长 4%。本行优化信用卡奖赏计划并于流动应用程序增设「+Fun Centre」，均有助加强与客户的连系。

富裕客户的数目增长 17%，新开立的私人银行户口数目上升 116%。年轻客户数目上升 13%，而新吸纳的客户则增长 38%。

财富管理业务乃主要的长远增长动力，有助本行收入来源多元化。因此，连同最近于 2024 年 1 月开设的 1 间，本行于主要的大湾区城市，共设有 7 间跨境财富管理中心。

###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新做保险业务的保费收入大幅增加 174%，合约服务差额结余上升 10%，为港币 210 亿元。本行与安达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安达保险」）签订为期 15 年并涵盖财富及旅游的保险产品分销协议，进一步满足客户的多元化保障需要。

本行的投资服务及保险业务收入增长 17%，其中，有进行投资交易的活跃零售客户数目上升 19%。

本行优化数码服务，客户可于 30 分钟内完成开户，同时亦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流动理财服务的每月活跃使用人数增加 16%。于 2023 年，本行卓越的数码服务荣获 16 个业界奖项。

### 5. 商业银行业务及环球银行业务

本行加强批发银行业务的策略，进一步把握增长机遇。本行为有内地股东的香港公司优化遥距开户服务，令服务涵盖更多商业实体以及最多 10 名的关连人士。

本行乃香港首间银行，为与内地有连系公司提供电子签署服务，方便遥距文件签署。

本行推出全新的数码融资方案恒生 TradePay，可以优化营运资金管理。商业流动应用程序现已具备 FPS QR 手机收款快功能，可以即时进行商务收款，以及透过外汇提示功能，进行方便的线上汇款。

本行于 2023 年度获颁 Asian Banking and Finance「香港最佳本地贸易融资银行」奖项。本行亦于 Corporate Treasurer Awards 2023 获颁「Best Payment Solutions Provider」奖项。

商业银行业务于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前的营业收入净额上升 12%，为港币 107.02 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分别上升 252%，为港币 24.42 亿元，净利息收入上升 17%，反映本行吸纳优质客户的成果。

环球银行业务于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前的营业收入净额增加 8%，为港币 29.77 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上升 271%，为港币 14.08 亿元。净利息收入受到新户口增加，以及优化现金管理方案的带动，上升 7%。

##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 6.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方面，理财产品的保本投资产品成交额增加一倍，其中股票衍生产品以及零售债券交易均有可观增长。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于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前的营业收入净额减少 10%，为港币 24.13 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下跌 17%，为港币 16.77 亿元。市场财资部面对市场挑战及利率上升的影响，净利息收入减少 24%，为港币 11.62 亿元。然而，在回购业务、股票及利率相关结构性产品的带动下，非利息收入上升 10%，为港币 12.51 亿元。

### 7. 财务概况

于利率高企的环境下，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 67.44 亿元，为港币 322.95 亿元，净利息收益率因此扩阔 55 个基点。由于信贷需求疲弱，以及本行采取策略性措施降低信贷风险，总贷款结余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7%。

与 2022 年底比较，客户存款减少 8%，原因乃本行于市场利率上升及贷款需求疲弱之环境下，采取审慎的负债管理以保障我们的利润率。

往来存款及储蓄存款占总客户存款的比率，则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59%，下降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53.3%。

来自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工具收入/（亏损）净额录得港币 113.30 亿元的收益，而 2022 年则有港币 214.55 亿元的亏损。保险业务投资表现的转变，主要由于利率持续变动，令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有所改善。

本行录得港币 108.05 亿元的保险财务支出，而 2022 年则录得港币 227.20 亿元的保险财务收入。此方面的差异，主要由于可变计量法合约相关项目的公允价值改变，抵销来自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工具收入净额/（亏损）。

另外，保险服务收入与其他营业收入分别增加港币 3.89 亿元及港币 3.96 亿元。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的营业收入净额增加 19%，为港币 408.22 亿元。

由于利率上升令收入增加，加上本行于年内严格控制成本，成本效益比率改善 4.3 个百分点，为 35.8%。本行会继续于日常营运严格控制成本，以及作出投资以维持业务的长远增长。



## 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施颖茵之回顾 (续)

预期信贷损失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减少港币 14.46 亿元，为港币 62.48 亿元。原因是贷款结余减少令第 1 及第 2 阶段的预期信贷损失减少，但被主要与内地商业房地产有关的第 3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增加所抵销。

除税前溢利按年上升 57%，为港币 201.05 亿元。股东应得溢利上升 58%，为港币 178.48 亿元。每股盈利上升 62%，为港币 8.97 元。按业务分类，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商业银行业务，以及环球银行业务的除税前溢利，分别上升 42%、252%及 271%。但环球资本市场业务的除税前溢利，则下跌 17%。

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由 2022 年的 7.2%，改善至 11.3%。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亦增加至 1%，而去年则为 0.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为 18.1%，一级资本比率为 19.9%，总资本比率则为 21.4%。流动性覆盖比率为 260.7%，高于法定的要求。

## 8. 总结

于过去艰难的一年，本行重新调整业务重点，将收入来源多元化，并扩大目标客户群。此方面的成绩令人鼓舞，除税前溢利增加港币 73 亿元，证明本行之策略及执行取得成效。

财务的正面发展，令本行可以继续审慎地投资科技及数据分析。此等均有助本行提升服务及标准，继续为客户提供贴心服务。

值得一提乃本行持续一年的 90 周年庆祝活动，备受市场及客户的欢迎及认同。进一步巩固本行作为香港最大本地银行的地位。本行对拥有的品牌及传统深感自豪，亦对前景感到乐观。

本人要衷心感谢恒生全体员工，他们努力不懈及态度积极，同时亦勇于承担，确保本行于作出决策及行动之时，可以将客户需要及股东回报放于首位。

无论经济复苏之速度如何，本行已经做好准备保持业务表现。本行亦会继续支持客户、香港社会以及内地的发展。

## 业绩概要

本集团的财务表现受惠于疫情过后经济复常及内地与香港恢复通关。然而，由于市场忧虑经济波动，加上预期利率持续高企会继续削弱投资意欲及贷款需求，令业务增长受到限制。不过，本集团把握机遇，透过积极管理贷款及存款组合，藉此提升净利息收入。本集团会保持警觉，将继续密切监察当前利率前景，并在经济复苏时把握机遇，特别是跨境业务方面的发展。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就此改变对于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保险合同」公布的比较数字的影响载于本新闻稿「其他资料」一节。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为港币 408.22 亿元，增加 19%。由于市场利率上升抵销贷款组合的减少，净利息收入增加 26%。惟部分被非利息收入下跌 4% 所抵销，主要由于股票成交量下降令证券经纪相关收入减少，及以支持信用卡业务发展的信用卡服务费支出上升。营业支出较 2022 年增加 6%，主要由于数据处理及行政服务费增加，以及投资于科技以支持创新及营运效率。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减少港币 14.46 亿元至港币 62.48 亿元，反映 2023 年第 1 及第 2 阶段的风险承担录得港币 10.71 亿元净回拨（2022 年为净提拨港币 13.50 亿元），被第 3 阶段的批发贷款客户的预期信贷损失提拨增加所抵销。**营业溢利**增长 55%，为港币 199.46 亿元。**除税前溢利**上升 57%，为港币 201.05 亿元，**股东应得溢利**则上升 58%，为港币 178.48 亿元。

**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 67.44 亿元，即 26%，为港币 322.95 亿元，乃受惠于净利息收益率改善 55 个基点。赚取利息之平均资产减少港币 560 亿元，即 4%，为港币 14,060 亿元，乃由于新造贷款需求疲弱，以及对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采取降低风险措施，部分被重新调配盈余资金，令金融投资及同业拆放的平均结余增长所抵销。

净利息收益率扩阔 55 个基点，为 2.30%，主要由于本集团在利率上升的环境下积极管理资产及负债，令存款息差扩阔。净息差上升 27 个基点，为 1.89%。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i>2023 年</i>	<i>2022 年</i> (重新列示)
赚取利息之平均资产	1,406,183	1,462,548
净息差	1.89%	1.62%
净利息收益率	2.30%	1.75%

净服务费收入下跌港币 3.06 亿元，即 6%，为港币 49.20 亿元，主要由于服务费支出的增加高于服务费收入的增长。服务费支出上升 28%，主要由于处理及平台费用上升，以及在消费活动反弹的情况下给予客户较高的现金回赠奖赏，以刺激信用卡服务收入。证券经纪相关服务收入下跌 11%，反映股市表现的不利影响。进出口服务费收入下跌 27%，主要由于贸易融资活动低迷。新造企业贷款减少，令信贷融通服务费收入下降 15%。此等不利因素部分被来自信用卡服务及账户服务之服务费收入以及其他服务费收入项下的数据授权费用增加所抵销。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 亏损 ) 净额录得净收入港币 113.30 亿元，而 2022 年则录得净亏损港币 214.55 亿元。来自与保险业务 ( 包括有关衍生工具 ) 相关并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资产及负债收入 / ( 支出 ) 净额录得港币 114.78 亿元的收益，较 2022 年港币 219.39 亿元的亏损有所改善，主要反映支持保险合同并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收益。并于保险财务收入 / ( 支出 ) 内报告的相关保险负债会计中反映出相应的抵销。

净交易收入、来自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 亏损 ) 净额以及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之公允价值变动共减少港币 6.32 亿元，即 131%，为亏损港币 1.48 亿元。这是由于加息导致结构性存款及已发行的存款证的利息支出上升。

保险财务收入 / ( 支出 ) 于 2023 年录得支出港币 108.05 亿元 ( 2022 年则为收入港币 227.20 亿元 )，抵销了持有以支付保险合同负债的相关资产呈报的收益 / ( 亏损 )。

保险服务业绩上升港币 3.89 亿元，即 23%，为港币 20.49 亿元，这是受到 2023 年新业务增长、经验差异向好及假设变化的影响所推动。保险服务业绩提升，亦反映亏损性合约产生的亏损减少，主要由于 2023 年经济状况有所改善。

财富管理业务收入 (主要为投资及保险相关收入) 增加港币 6.15 亿元, 即 12%, 为港币 56.93 亿元, 主要由于人寿保险相关收入增加。投资服务收入较去年轻微减少, 当中零售投资基金及结构性投资产品收入的增幅, 不足以抵销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收入的下降。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投资服务收入 <sup>1</sup> ：		
- 零售投资基金	950	903
- 结构性投资产品	524	453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1,258	1,411
- 孖展交易及其他	62	65
	<u>2,794</u>	<u>2,832</u>
人寿保险：		
- 净利息收入	95	8
- 非利息收入 / (支出)	304	(6)
- 人寿保险基金投资回报 (包括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支持保险合同之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以及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11,016	(22,379)
-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10,805)	22,720
- 保险服务业绩	2,049	1,660
• 保险收入	2,913	2,766
• 保险服务费用	(864)	(1,106)
	<u>2,659</u>	<u>2,003</u>
非人寿保险及其他业务	<u>240</u>	<u>243</u>
	<u>5,693</u>	<u>5,078</u>

<sup>1</sup> 来自零售投资基金以及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的收入已扣除服务费支出。来自结构性投资产品之收入, 包括于销售由第三方供应商发行之结构性投资产品之净服务费收入项下呈报之收入, 亦包括于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项下呈报之出售已发行结构性投资产品之溢利。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较 2022 年减少港币 14.46 亿元，即 19%，为港币 62.48 亿元。鉴于外围环境波动，本集团一直保持警觉，继续监察风险，尤其是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的复苏仍被视为不确定。

第 1 及第 2 阶段未减值信贷风险的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录得净回拨港币 10.71 亿元，而 2022 年则为净提拨港币 13.50 亿元。情况好转是由于信贷需求疲软及客户还款率增加，加上内地商业房地产因贷款组合恶化而若干风险转拨为第 3 阶段，导致贷款结余下降。

第 3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变动以及购入或衍生的信贷减值风险（「已减值信贷风险」）较 2022 年增加港币 9.75 亿元，为港币 73.19 亿元，主要由于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相关的风险所致。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预期信贷损失变动（第 1 至第 3 阶段）增加港币 2.46 亿元至港币 8.05 亿元。相反，商业银行业务及环球银行业务的预期信贷损失变动（第 1 至第 3 阶段）减少港币 16.83 亿元，为港币 54.47 亿元。

总减值贷款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 242 亿元，增加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 247 亿元。此变化反映若干减值企业贷款评级被调低及撤销，主要涉及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为 2.83%，而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 2.85%，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2.56%。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增长港币 3.96 亿元，即 102%，为港币 7.83 亿元，主要由于再保险收入及租金收入增加。

营业支出增加港币 8.29 亿元，即 6%，为港币 146.24 亿元，主要由于业务及行政支出受到处理服务费以及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和本行数码能力的持续科技投资成本影响而有所增加。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33%，主要来自支持业务增长的资本化资讯科技系统发展费用上升。人事费用较 2022 年下降 2%，抵销了部分营业支出的整体增长。

<b>分区之全职员工人数</b>	<b>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b>	<b>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b>
香港及其他地方	6,997	7,101
中国内地	1,497	1,607
	<b>8,494</b>	<b>8,708</b>

成本效益比率改善 4.3 个百分点至 35.8%。

## 2023 年下半年与 2023 年上半年比较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增加港币 9.42 亿元，即 5%，为港币 208.82 亿元，乃由于净利息收入增长 13% 所带动，惟部分被非利息收入下跌 20% 所抵销。随着 2023 年下半年营业支出上升 4% 及预期信贷损失提拨日益增加，营业溢利减少港币 17.70 亿元，即 16%。与 2023 年上半年比较，股东应得溢利减少港币 18.06 亿元，即 18%。

净利息收入上升港币 19.13 亿元，即 13%，乃由于净利息收益率增长 42 个基点，为 2.51%。此方面之改善反映 2023 年下半年市场利率上升。此正面结果已包括存款组合的不利变化的影响，往来及储蓄存款占总存款的比率由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60.9% 下降至 2023 年底的 53.3%。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往来及储蓄存款市场占有率较 2023 年 6 月 30 日下跌 117 个基点 9.01%，反映本行在市场利率上升的情况下审慎管理负债。

非利息收入减少港币 9.71 亿元，即 20%，主要反映来自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的收入 / (亏损) 净额减少，以及本集团收费业务的客户活动减少。当中包括来自信贷融通服务费、零售投资基金、证券经纪相关服务的收入均显著减少，以及信用卡服务费收入净额减少。

营业支出增加港币 3.12 亿元，即 4%，主要由于人事费用减少 4%，不足以抵销业务及行政支出上升。本集团会继续积极管理营业支出，以便能继续投放资源进一步优化数码服务能力及提升客户体验。

于 2023 年下半年，因应内地商业房地产发展商面对的挑战，预期信贷损失增加。预期信贷损失变动总额增加港币 24.00 亿元，为港币 43.24 亿元，乃由于 2023 年下半年非减值信贷风险的第 1 及第 2 阶段预期信贷损失的净提拨较高，为港币 1.96 亿元，而 2023 年上半年净回拨为港币 12.67 亿元。此外，已减值信贷风险的提拨增加，于两个期间均录得净提拨 — 2023 年下半年为港币 41.28 亿元，而 2023 年上半年则为港币 31.91 亿元 — 反映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有关的若干企业客户评级被调低。

## 综合资产负债表及主要比率

### 资产

资产总额较 2022 年底减少港币 1,620 亿元，即 9%，为港币 16,920 亿元，反映在利率持续高企的环境下贷款需求疲弱。本集团在目标客户群方面维持良好业务势头，并透过可持续增长策略提升长远盈利能力。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减少港币 70 亿元，即 40%，为港币 110 亿元。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及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轻微增加港币 10 亿元，为港币 2,010 亿元。

客户贷款 (已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减少港币 710 亿元, 即 8%, 为港币 8,600 亿元。贷款结余减少, 反映在加息环境下信贷需求疲弱以及客户还款率增高。

在持续高利率环境下贷款需求疲弱, 于香港使用的贷款减少 4%。

住宅按揭及「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参建居屋计划」/「租者置其屋计划」贷款分别增加 5% 及 15%, 反映提取贷款作为置业资金。

在私人消费改善支持下, 信用卡贷款及其他个人贷款分别增加 7% 及 2%。

贸易融资贷款减少 6%, 主要由于全球贸易表现疲弱, 并从物流业的不景足以反映。此外亦受到在利率高企的环境下, 客户偿还贷款增加的影响。

于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减少 22%, 反映本集团内地银行附属公司降低内地商业房地产行业的风险承担以及香港办事处提供予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有所减少。

金融投资下降港币 750 亿元, 即 16%, 为港币 4,060 亿元, 反映盈余资金减少, 以及重新调配至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的资金增加港币 220 亿元, 即 35%, 为港币 840 亿元。

##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本集团已于 2023 年重新制定其客户存款分类, 务求与主要银行同业及汇丰集团一致。存款现分类为通知及往来存款、储蓄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存款 (包括结构性存款)。客户存款较 2022 年底减少港币 1,060 亿元, 即 8%, 为港币 11,810 亿元, 主要由于本集团在市场利率上升及贷款需求疲弱的情况下积极管理负债。

往来及储蓄存款对客户存款总额比率由 2022 年底的 59.0%, 下降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53.3%, 反映在加息环境下往来及储蓄存款持续转为定期存款。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对存款比率为 72.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72.4%。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i>	<i>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i>
客户贷款 (已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860,406	931,334
客户存款 (包括结构性存款)	1,180,611	1,286,624
贷款对存款比率	72.9%	72.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增加港币 80 亿元，即 5%，为港币 1,680 亿元，乃受到保留溢利增加港币 80 亿元，即 7% 所带动，反映年内分派股息后的累积溢利。现金流量对冲储备于 2023 年底及 2022 年底分别录得港币 9,600 万元及港币 8.16 亿元的负结余，主要反映年内对冲衍生工具的利率变动。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的金融资产减少港币 2 亿元，即 9%，主要由于股票工具的公允价值录得亏损及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录得收益的净影响。外汇储备亦因人民币贬值而下跌港币 4.49 亿元。

### 主要比率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1.0% (2022 年：0.6%)。平均普通股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11.3% (2022 年：7.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一级资本比率及总资本比率分别为 18.1%、19.9% 及 21.4%，均高于监管规定。

根据银行业 (流动性) 规则，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6 月 30 日、9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止季度之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介乎 240.1% 至 276.7%。2022 年相应季度之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介乎 188.9% 至 275.3%。本集团于两个年度维持稳健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均高于法定规定的 10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动性覆盖比率为 260.7%，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281.3%。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6 月 30 日、9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止季度之期末稳定资金净额比率介乎 161.4% 至 168.4%，远高于监管规定的 100%。2022 年相应季度之期末稳定资金净额比率介乎 151.3% 至 163.8%。

### 股息

董事会宣布派发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币 3.20 元，并将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派发予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已在股东名册内登记之股东。连同首三季中期股息，2023 年之每股派息将合共为港币 6.50 元。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环球资本			合计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sup>2</sup>	
<b>年度结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sup>1</sup></b>						
净利息收入 / (支出)	17,324	9,364	2,709	1,162	1,736	32,295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3,091	1,165	313	(38)	389	4,920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						
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11,510	167	(46)	1,292	(1,593)	11,330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	-	-	(3)	-	(3)
股息收入	-	-	-	-	253	253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10,805)	-	-	-	-	(10,805)
保险服务业绩	2,049	-	-	-	-	2,049
其中：- 保险收入	2,913	-	-	-	-	2,913
- 保险服务费用	(864)	-	-	-	-	(864)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471	6	1	-	305	783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23,640	10,702	2,977	2,413	1,090	40,822
其中：- 外来	3,107	11,777	8,473	17,828	(363)	40,822
- 跨业务类别	20,533	(1,075)	(5,496)	(15,415)	1,453	-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805)	(4,664)	(783)	4	-	(6,248)
营业收入净额	22,835	6,038	2,194	2,417	1,090	34,574
营业支出*	(8,642)	(3,596)	(786)	(740)	(860)	(14,624)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	-	-	-	(4)	(4)
营业溢利 / (亏损)	14,193	2,442	1,408	1,677	226	19,946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	-	-	-	(34)	(34)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193	-	-	-	-	193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4,386	2,442	1,408	1,677	192	20,105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1.6%	12.1%	7.0%	8.3%	1.0%	100.0%
* 已包括于营业支出内之折旧 / 摊销	(810)	(12)	(2)	(1)	(2,024)	(2,84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sup>1</sup>**

资产总额	605,718	278,658	207,882	578,704	21,132	1,692,094
其中：客户贷款总额	399,878	278,055	196,106	-	-	874,039
负债总额	1,066,147	266,297	60,266	101,330	29,870	1,523,910
其中：客户存款 <sup>3</sup>	867,583	255,937	57,091	-	-	1,180,611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63	-	-	-	-	2,363
于年内购入之非流动资产	144	22	3	2	1,579	1,750

**年度结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sup>1</sup>**

<b>按类别划分之净服务费收入</b>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1,190	65	1	21	-	1,277
- 零售投资基金	955	13	-	-	-	968
- 保险	130	153	74	-	-	357
- 账户服务	314	143	7	1	-	465
- 汇款	50	162	35	-	-	247
- 信用卡	3,080	27	-	-	-	3,107
- 信贷融通	16	246	132	-	-	394
- 入口 / 出口	-	228	26	-	-	254
- 其他	153	153	42	23	389	760
服务费收入	5,888	1,190	317	45	389	7,829
服务费支出	(2,797)	(25)	(4)	(83)	-	(2,909)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3,091	1,165	313	(38)	389	4,920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环球资本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sup>2</sup>	合计
<b>年度结算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b> (重新列示) <sup>1</sup>						
净利息收入 / (支出)	12,914	8,021	2,533	1,535	548	25,551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3,268	1,338	343	(58)	335	5,226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 金融工具收入净额	(21,912)	183	(122)	1,109	(713)	(21,455)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	-	-	85	-	85
股息收入	-	-	-	-	225	225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22,720	-	-	-	-	22,720
保险服务业绩	1,660	-	-	-	-	1,660
其中：- 保险收入	2,766	-	-	-	-	2,766
- 保险服务费用	(1,106)	-	-	-	-	(1,106)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139	8	2	-	238	387
<b>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计提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b>	<b>18,789</b>	<b>9,550</b>	<b>2,756</b>	<b>2,671</b>	<b>633</b>	<b>34,399</b>
其中：- 外来	11,811	10,730	4,983	7,502	(627)	34,399
- 跨业务类别	6,978	(1,180)	(2,227)	(4,831)	1,260	-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计提	(559)	(5,442)	(1,688)	(4)	(1)	(7,694)
<b>营业收入净额</b>	<b>18,230</b>	<b>4,108</b>	<b>1,068</b>	<b>2,667</b>	<b>632</b>	<b>26,705</b>
营业支出 <sup>*</sup>	(8,100)	(3,414)	(688)	(643)	(950)	(13,795)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	-	-	-	(11)	(11)
<b>营业溢利 / (亏损)</b>	<b>10,130</b>	<b>694</b>	<b>380</b>	<b>2,024</b>	<b>(329)</b>	<b>12,899</b>
物业重估净增值	-	-	-	-	(108)	(108)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10)	-	-	-	-	(10)
<b>除税前溢利 / (亏损)</b>	<b>10,120</b>	<b>694</b>	<b>380</b>	<b>2,024</b>	<b>(437)</b>	<b>12,781</b>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9.2%	5.4%	3.0%	15.8%	(3.4)%	100.0%
<sup>*</sup> 已包括于营业支出内之折旧 / 摊销	(803)	(11)	(2)	(1)	(1,859)	(2,676)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sup>1</sup>

资产总额	581,351	356,470	211,807	674,297	30,521	1,854,446
其中：客户贷款总额	382,727	353,172	208,829	-	-	944,728
负债总额	1,096,240	331,988	126,329	106,656	33,235	1,694,448
其中：客户存款 <sup>3</sup>	902,506	293,510	90,608	-	-	1,286,624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256	-	-	-	-	2,256
于年内购入之非流动资产	168	29	-	4	1,686	1,887

年度结算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sup>1</sup>

按类别划分之净服务费收入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1,322	92	1	20	-	1,435
- 零售投资基金	911	15	-	-	-	926
- 保险	127	178	76	-	-	381
- 账户服务	265	126	7	3	-	401
- 汇款	80	164	34	-	-	278
- 信用卡	2,582	26	-	-	-	2,608
- 信贷融通	16	306	140	-	-	462
- 入口 / 出口	-	311	37	-	-	348
- 其他	128	144	51	9	335	667
服务费收入	5,431	1,362	346	32	335	7,506
服务费支出	(2,163)	(24)	(3)	(90)	-	(2,280)
净服务费收入 / (支出)	3,268	1,338	343	(58)	335	5,226

<sup>1</sup>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的年度报告期间，采纳并追溯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比较数字已重新列示。为符合汇丰集团对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的呈报，来自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之利息收入及来自持作交易用途的负债以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金融负债之利息支出，已重新列示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sup>2</sup> 其他业务包括跨业务类别抵销，当中包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港币 290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339 亿元) 及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总额港币 195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244 亿元)。

<sup>3</sup> 客户存款结余包括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以及结构性存款。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26%，为港币 236.40 亿元，此乃由净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强劲增长 34% 所带动。营业溢利增长 40%，为港币 141.93 亿元，除税前溢利增长 42%，为港币 143.86 亿元。

2023 年下半年，存款竞争仍然激烈，令市场资金加速转移至定期存款。本行透过加强客户关系，积极推动存款增长策略以吸纳往来及储蓄存款，尤其是外币存款客户及市场占有率有所增长。客户贷款总额较去年同期上升 4%，本行继续保持于按揭贷款、信用卡及个人贷款的市场地位。来自发行信用卡之服务费收入受惠于旅游业复苏及客户消费，令商户收单业务之费用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31%。为迎合客户日常消费的模式转变，我们已优化信用卡奖赏计划 (+FUN Dollars 奖赏)，为客户提供更多个人化奖赏、多项兑换优惠及独家奖赏体验，包括让客户以积分缴付信用卡账单结余。新推出恒生 Mobile App 内的「+FUN Centre」一站式奖赏平台，让客户更容易更方便查阅 +FUN Dollars 及最新兑换优惠，并随时随地透过完成任务赚取额外奖赏。

客户增长仍是本行的主要业务策略之一。本行的富裕客户群较去年同期增长 17%。随着私人银行财富管理业务的需求增加，私人银行的新开立账户录得按年增长 116%。我们推出全港首创的优越理财 Family+ 户口及宠物友善分行，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就本行推出的「屋企 CFO」优越理财活动，本行于「市场推广卓越大奖 2023」赢得 5 项殊荣。本行亦致力促进年轻客户群的增长。透过聚焦储蓄及预算日益增加的需求，本行推出了带有自动追踪支出功能的储蓄计划工具 Money Master 并透过 HARO WhatsApp 提供个人化贴士及进度更新。在不同数码能力支持下，本行年轻客户群及新吸纳的客户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13% 及 38%。因应大湾区对财富管理服务的需求与日俱增，本行已于上水、中环、九龙塘、尖沙咀、深圳及广州开设 6 间跨境理财中心，让客户享用方便无缝的财富管理服务。于 2024 年 1 月，随着广州第 2 间中心投入服务，本行于大湾区之主要城市共设有 7 间跨境理财中心。本行在又一城的新分行引进未来银行概念，设有全新智能柜位及融入环保元素，包括特别引入的减碳系统以净化分行环境内的二氧化碳，并在恒生 Mobile App 增设贴心简易版。

即使现时的市场环境波动，充满挑战，本行全面的产品策略，尤其是具有提升收益率的避险产品，成功扩阔不同风险承受能力的财富管理客户群，在高息环境下达致稳健业务组合，带动本行曾进行投资交易（不包括证券及政府债券）的活跃零售客户较去年同期增加 19%。此外，本行推出升级版财富管理工具（「Wealth Master」），其经优化的分析工具有助调整资产配置，分散投资；加上本行专为年轻客户群而设的股票投资工具（「SimplyStock」），已进一步改善本行客户投资体验，加强客户对本行财富管理业务的忠诚度。

本行的全资附属公司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资」),以资产管理规模计算,乃香港本地上市交易所买卖基金(ETF)的最大管理机构。恒生投资获《亚洲投资人》颁发2023年资产管理奖「最佳基金公司—香港」。恒生投资今年庆祝成立30周年,资产管理规模及收益均录得可观的增长,巩固本行在本地资产管理市场的地位。2023年亦为纪念恒生投资成为盈富基金的基金经理人一周年,缔造24年历史以来的表现新高,尽管市况挑战重重,仍能在资产管理规模及单位发行方面创下新纪录。

5月份,恒生投资的第3只旗舰ETF产品被纳入为互联互通南向合资格ETF,使恒生投资成为唯一一间于互联互通计划内拥有最多ETF(3只)的基金管理人。恒生投资善用香港作为内地与世界之间超级联系人的关键角色,与具领导地位的泰国证券公司Bualuang Securities展开合作,在11月于泰国证券交易所推出两只预托证券,让其投资于盈富基金及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上市基金。

恒生投资亦为可持续发展出一分力,于2023年3月推出「恒生A股通低碳指数ETF」,标志着香港市场上首只低碳主题A股ETF。

本行的投资服务及保险业务的收入录得17%的增长,此乃由于结构性投资产品表现强劲。重新通关以及持续提升产品组合令客户对恒生新旗舰产品的反应良好,本行的保险业务的年化新保费较去年同期增长174%。内地客户投保的占比已超越冠状病毒病情前的水平。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新业务的利润于合约服务差额结余中资本化,有关结余已增长10%至港币210亿元。

由于财富管理推广活动奏效及旅游业复苏,本行观察到旅游保险业务显著回升。为向客户提供更全面的非人寿保险产品,本行与安达保险签订为期15年的独家分销协议,并已于2023年7月正式生效。本行继续提供具竞争力及以客户为本的方案,并提升本行的数码能力,以满足客户的财务及健康需要。

本行为客户提供同级最佳的简单安全数码体验,客户能按照其步伐自行选用本行的服务。本行推动客户使用数码方式开户服务,减少开立账户时间至少于30分钟。本行亦为开立账户及分行及网上交易流动认证推出保安识别认证手续,让客户能安全地管理财富。不断创新一直是本行的最核心策略。本行为参与数码港元先导计划以及以转数快增值数字人民币钱包的技术测试的首批银行之一,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订立谅解备忘录以探索扩大数字人民币的跨境应用。在上述所有创新项目支持之下,本行流动理财服务的每月活跃使用人数较去年同期增加16%,以数码方式进行之零售交易宗数则较去年同期上升115%。本行的努力获得业界肯定,于2023年获《财资》、《数字银行家》、《亚洲银行家》等机构颁发合共16个奖项。

**商业银行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增长12%，为港币107.02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上升252%，为港币24.42亿元。

本行继续专注吸纳优质客户，客户较去年同期增长8%，提供可持续的存款来源。因此，净利息收入达致17%增长。然而，因受到贸易融资减少及新贷款减少导致来自信贷融通的服务费收入减少的不利影响，非利息收入减少12%。

为提升客户开立账户的体验，本行扩阔遥距开户服务的服务范围至拥有内地股东的香港公司。本行的遥距开户服务亦涵盖于香港成立的独资经营、合伙业务以及有限公司至其最多10名持有香港身份证或内地身份证的关连人士。本行亦是香港首间为内地客户提供商业银行业务电子签署服务之银行，以让客户随时随地透过电子方式签署银行文件。此外，本行现时于大湾区提供一站式跨市场开户服务，以满足客户的跨境银行需要。

本行的数码转型工作仍在继续进行，以提供全面数码方案为目标。本行推出创新电子贸易融资平台「恒生TradePay」，将融资及付款合而为一，过程快速无缝，让客户更易掌握付款时间以改善营运资本状况。本行推出「FPS QR手机收款快」，让商户能以安全可靠的方式透过恒生商业流动应用程序创建的转数快二维码即时收款。当客户进行网上汇款时，本行新推出的FX Prompt功能可建议合适的付款货币，帮助客户管理外汇成本。为鼓励客户体验简易便捷的数码银行服务，客户现时于进行日常数码理财的同时亦可赚取奖赏。

本行继续致力于推动「环境、社会及管治」(「ESG」)表现。本行批出首笔社会责任贷款为社区发展项目融资，以支持教育及为低收入家庭兴建过渡性房屋。本行亦与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合作，为客户提供绿色应收账款融资方案，以促进减少碳排放及扩大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网络。

全新的荔枝角商务理财中心现已开幕，致力为客户提供多元化数码转型方案，改善整体营运效率及与科技业的策略伙伴连系。

本行于2023年度获颁 Asian Banking and Finance 「香港最佳本地贸易融资银行」。本行亦于 Corporate Treasurer Awards 2023获颁「Best Payment Solutions Provider」奖项。

**环球银行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较去年同期上升8%，为港币29.77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上升271%，为港币14.08亿元。

在营运现金流存款的吸纳账户策略成功推动下，加上受惠于利息上升，净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7%。本行致力于扩大电子化及度身订造的现金管理方案，已提升客户体验及简化流程。

然而，存款增长在经济不明朗因素及市场商业活动下降的影响下，被贷款利息收入减少所抵销。不过，本行持续以更有效的方式管理资本，透过本行的债券管理团队为企业提供更多元化的资产负债表支援，导致本行的债券组合结余增加 116%。

本行拓展多元化收入来源，包括在高息环境下为客户提供对冲方案，以及加强债务资本市场始创业务，令非利息收入录得稳健的按年增长 20%。

本行亦已积极为客户提供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以助客户过渡至低碳经济，改善其环境表现。有关倡议均为本行推动可持续发展及减低对环境的影响之策略的一部分。

本行一直以客为本，并获 Hong Kong Business 最佳企业奖颁发「环球银行奖」，认可本行为瞬息万变的金融市场提供量身订造创新理财方案的工作。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减少 10%，为港币 24.13 亿元。营业溢利及除税前溢利均下跌 17%，为港币 16.77 亿元。

受到不利的利息环境及融资成本增加的影响，净利息收入下降 24%至港币 11.62 亿元。

另一方面，非利息收入增加 10%至港币 12.51 亿元。本行于回购交易、股票及利率相关结构性产品录得收入增长。单是回购业务，收入增长便已录得较去年同期增长 79%的可观增幅，乃由于新客户开户及提升产品组合而得以扩大。利率交易表现良好，较去年同期增长 43%。本行善于把握市场机会，以及于外汇及利率市场的波动中管理风险状况，于 2023 年在质素及数量方面同时实现增长。此外，股票及结构性产品业务亦受惠于投资客户对结构性产品信心的改善。

2023 年，本行的理财产品取得强劲增长，保本投资销售额增长多于一倍。透过与其他业务部门紧密合作，股票衍生产品的营业额大幅上升，较去年同期增长 44%，而零售债券成交额则增长 71%。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附注	全年结算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新列示) <sup>1</sup>
利息收入 <sup>2</sup>		59,439	34,782
利息支出		(27,144)	(9,231)
<b>净利息收入</b>	1	<b>32,295</b>	<b>25,551</b>
服务费收入		7,829	7,506
服务费支出		(2,909)	(2,280)
<b>净服务费收入</b>	2	<b>4,920</b>	<b>5,226</b>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3	11,330	(21,455)
金融投资的收益减去亏损		(3)	85
股息收入		253	225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10,805)	22,720
保险服务业绩		2,049	1,660
- 保险收入		2,913	2,766
- 保险服务费用		(864)	(1,106)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4	783	387
<b>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营业收入净额</b>		<b>40,822</b>	<b>34,399</b>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5	(6,248)	(7,694)
<b>营业收入净额</b>		<b>34,574</b>	<b>26,705</b>
员工薪酬及福利		(5,795)	(5,909)
业务及行政支出		(5,980)	(5,210)
折旧支出		(1,915)	(1,974)
无形资产摊销		(934)	(702)
<b>营业支出</b>	6	<b>(14,624)</b>	<b>(13,795)</b>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4)	(11)
<b>营业溢利</b>		<b>19,946</b>	<b>12,899</b>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34)	(108)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193	(10)
<b>除税前溢利</b>		<b>20,105</b>	<b>12,781</b>
税项支出	7	(2,267)	(1,509)
<b>年内溢利</b>		<b>17,838</b>	<b>11,272</b>
<b>应得之溢利：</b>			
本行股东		17,848	11,286
非控股股东权益		(10)	(14)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港币元位)	8	8.97	5.53

有关本行就本年度股东应得溢利之应派股息详列于第 31 页 (附注 9)。

<sup>1</sup>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将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生效，并进行追溯适用，相应数字已经重新调整。为了与汇丰集团的净利息收入和净利息差距呈现方式一致，从交易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和从交易负债和指定公允价值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已被重新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衡量并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净收入 / (亏损)」。

<sup>2</sup> 利息收入乃使用实际利息法计算，并包括以摊销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的利息。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全年结算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新列示) <sup>1</sup>
年内溢利	17,838	11,272
其他全面收益		
在符合特定之条件下，其后将会重新分类至综合收益表之项目：		
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814	(1,298)
- 拨入综合收益表之公允价值 (收益) / 亏损：		
-- 对冲项目	(390)	550
-- 出售	3	(85)
- 于综合收益表确认之预期信贷损失回拨	(3)	(1)
- 递延税项	(70)	137
现金流量对冲储备：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944	2,213
- 拨入综合收益表之公允价值 (收益) / 亏损	(82)	(3,245)
- 递延税项	(142)	170
外币换算差额：		
- 香港以外分行、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之财务报表	(449)	(1,302)
其后不会重新分类至综合收益表之项目：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 导致于初步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11	(6)
- 递延税项	(2)	1
指定以公允价值于其他全面收益计量之股权工具：		
- 计入权益账之公允价值收益 / (亏损)	(548)	(110)
行址：		
- 未实现之行址重估增值 / (亏损)	976	665
- 递延税项	(163)	(118)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		
-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盈余 / (亏损)	89	(18)
- 递延税项	(15)	3
其他	242	128
除税后之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1,215	(2,316)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19,053	8,956
应占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 本行股东	19,063	8,970
- 非控股股东权益	(10)	(14)
	19,053	8,956

<sup>1</sup>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对于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生效，并进行追溯适用，相应数字已经重新调整。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附注	于2023年 12月31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sup>1</sup>	于2022年 1月1日 (重新列示) <sup>1</sup>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		10,564	17,609	16,896
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	11	44,018	47,373	47,433
衍生金融工具		14,959	22,761	13,224
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12	156,872	152,957	160,479
反向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30,202	42,364	18,821
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		83,756	62,203	72,252
客户贷款	13	860,406	931,334	997,397
金融投资	15	405,792	480,698	377,972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63	2,256	2,341
投资物业		12,000	11,998	9,545
行址、器材及设备		27,075	27,498	31,205
无形资产		4,335	3,894	3,123
其他资产		39,752	51,501	53,442
<b>资产总额</b>		<b>1,692,094</b>	<b>1,854,446</b>	<b>1,804,130</b>
<b>负债及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同业存款		19,707	5,205	5,333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16	1,153,062	1,249,486	1,230,216
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12,767	11,304	16,592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35,227	46,323	44,291
衍生金融工具		14,478	20,992	12,252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17	45,633	46,309	27,399
已发行之存款证		9,857	93,379	81,567
其他负债		33,759	38,040	33,745
保险合同负债		167,264	152,374	164,899
本年税项负债		990	389	603
递延税项负债		3,675	3,168	3,547
后偿负债		27,491	27,479	24,484
<b>负债总额</b>		<b>1,523,910</b>	<b>1,694,448</b>	<b>1,644,92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9,658	9,658	9,658
保留溢利		126,624	118,717	114,886
其他股权工具		11,744	11,744	11,744
其他储备		20,105	19,814	22,830
股东权益总额		168,131	159,933	159,118
非控股股东权益		53	65	84
<b>各类股东权益总额</b>		<b>168,184</b>	<b>159,998</b>	<b>159,202</b>
<b>各类股东权益及负债总额</b>		<b>1,692,094</b>	<b>1,854,446</b>	<b>1,804,130</b>

<sup>1</sup>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对于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生效，并进行追溯适用，相应数字已经重新调整。

## 全年结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其他储备								股东权益 总额	非控股 股东权益	各类股东 权益总额
	股本	其他 股权工具	保留溢利 <sup>1</sup>	行址 重估储备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入 其他全面 收益储备	现金流量 对冲储备	外汇储备	其他 <sup>2</sup>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9,658	11,744	118,717	18,338	1,737	(816)	(122)	677	159,933	65	159,998
年内溢利	—	—	17,848	—	—	—	—	—	17,848	(10)	17,838
其他全面收益 (除税后)	—	—	316	813	(194)	720	(449)	9	1,215	—	1,215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债务工具	—	—	—	—	354	—	—	—	354	—	354
指定以公允价值于其他全面收益 计量之股权工具	—	—	—	—	(548)	—	—	—	(548)	—	(548)
现金流量对冲	—	—	—	—	—	720	—	—	720	—	720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 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9	9	—	9
物业重估	—	—	—	813	—	—	—	—	813	—	813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收益	—	—	74	—	—	—	—	—	74	—	74
其他	—	—	242	—	—	—	(449)	—	(207)	—	(207)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	—	18,164	813	(194)	720	(449)	9	19,063	(10)	19,053
已派股息 <sup>3</sup>	—	—	(10,133)	—	—	—	—	—	(10,133)	—	(10,133)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	—	(708)	—	—	—	—	—	(708)	—	(708)
股份报酬安排之相应变动	—	—	(6)	—	—	—	—	(18)	(24)	—	(24)
外币换算差额	—	—	—	—	—	—	—	—	—	(2)	(2)
转拨 <sup>4</sup>	—	—	590	(626)	36	—	—	—	—	—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658	11,744	126,624	18,525	1,579	(96)	(571)	668	168,131	53	168,184

<sup>1</sup> 保留溢利指未以股息派发，而保留作再投资于业务发展的本集团累计溢利净额。为符合《香港银行业条例》条文规定及本地监管机构就审慎监管目的作出之要求，本集团须要从保留溢利中拨出「监管储备」。储备之变动直接计入保留溢利中。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毋须限制任何可分派予股东之储备（2022 年：零），乃由于第 1 阶段及第 2 阶段客户贷款减值准备超过规定之监管储备结余。

<sup>2</sup> 其他储备包括股份报酬储备及本身信贷风险储备。股份报酬储备乃用以记录最终控股公司授予本集团雇员之股份奖励及认股权所涉及之数额。本身信贷风险储备包括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sup>3</sup> 已派股息包括 2022 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及 2023 年首三次中期股息的款项，分别为港币 38.24 亿元及港币 63.09 亿元。

<sup>4</sup> 此包括就重估物业折旧由行址重估储备转拨往保留溢利，以及就出售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投资之亏损由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储备之金融资产储备转拨往保留溢利。

<sup>5</sup> 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于 2023 年内并无购买、沽售或购回本行之上市证券。

全年结算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重新列示) <sup>1</sup>	其他储备								股东权益 总额	非控股 股东权益	各类股东 权益总额
	股本	其他 股权工具	保留溢利	行址 重估储备	金融资产 以公平 价值计入 其他全面 收益储备	现金流量 对冲储备	外汇储备	其他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承上年呈报 过渡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的影响	9,658	11,744	140,100	18,428	2,499	46	1,180	677	184,332	84	184,416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9,658	11,744	114,886	18,428	2,499	46	1,180	677	159,118	84	159,202
年内溢利	-	-	11,286	-	-	-	-	-	11,286	(14)	11,272
其他全面收益 (除税后)	-	-	113	547	(807)	(862)	(1,302)	(5)	(2,316)	-	(2,316)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债务工具	-	-	-	-	(697)	-	-	-	(697)	-	(697)
指定以公允价值于其他全面收益 计量之股权工具	-	-	-	-	(110)	-	-	-	(110)	-	(110)
现金流量对冲	-	-	-	-	-	(862)	-	-	(862)	-	(862)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因本身信贷风险变动导致于初步 确认时而产生之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5)	(5)	-	(5)
物业重估	-	-	-	547	-	-	-	-	547	-	547
界定利益福利计划精算亏损	-	-	(15)	-	-	-	-	-	(15)	-	(15)
其他	-	-	128	-	-	-	(1,302)	-	(1,174)	-	(1,174)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	-	11,399	547	(807)	(862)	(1,302)	(5)	8,970	(14)	8,956
已派股息	-	-	(7,455)	-	-	-	-	-	(7,455)	-	(7,455)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	-	(710)	-	-	-	-	-	(710)	-	(710)
股份报酬安排之相应变动	-	-	5	-	-	-	-	5	10	-	10
外币换算差额	-	-	-	-	-	-	-	-	-	(5)	(5)
转拨	-	-	592	(637)	45	-	-	-	-	-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658	11,744	118,717	18,338	1,737	(816)	(122)	677	159,933	65	159,998

<sup>1</sup>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对于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生效，并进行追溯适用，相应数字已经重新调整。

## 财务报表附注

## 1. 净利息收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利息收入来自：		
-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资产	48,879	30,650
- 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资产	10,560	4,132
	<u>59,439</u>	<u>34,782</u>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负债产生之利息支出	(27,144)	(9,231)
净利息收入	<u>32,295</u>	<u>25,551</u>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的年度报告期间，采纳并追溯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之保险合同。比较数字已重新列示，来自持作交易用途的资产的利息收入港币 9.15 亿元、来自持作交易用途的负债的利息支出港币 7.38 亿元以及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港币 12.81 亿元，重新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以符合汇丰集团对净利息收入 (增加合共港币 11.04 亿元) 及净利息收益率的呈报。

## 2. 净服务费收入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 证券经纪及相关服务	1,277	1,435
- 零售投资基金	968	926
- 保险	357	381
- 账户服务	465	401
- 汇款	247	278
- 信用卡	3,107	2,608
- 信贷融通	394	462
- 入口 / 出口	254	348
- 其他	760	667
服务费收入	<u>7,829</u>	<u>7,506</u>
服务费支出	<u>(2,909)</u>	<u>(2,280)</u>
	<u>4,920</u>	<u>5,226</u>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3.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2023 年</i>	<i>2022 年</i> <i>(重新列示)</i>
净交易收入	1,632	1,974
- 交易收入	1,646	1,980
- 来自低效公允价值对冲之其他交易收入 / (支出)	(14)	(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负债收入 / (支出) 净额	(1,763)	(1,499)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保险业务资产及负债 (包括相关衍生产品) 收入 / (支出) 净额	11,478	(21,939)
- 为支付保险合约的负债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 负债	11,476	(21,948)
- 对投资合约客户之负债	2	9
其他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之 公允价值变动	(17)	9
	11,330	(21,455)

## 4.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2023 年</i>	<i>2022 年</i> <i>(重新列示)</i>
投资物业租金收入	334	276
所持再保险合同产生之收入 / (支出)	231	(82)
出售固定资产之净收益 / (净亏损)	(7)	(15)
撤销确认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客户贷款之 净收益 / (净亏损)	-	2
其他	225	206
	783	387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5.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同业及客户贷款	6,304	7,669
- 已扣除回拨之新增准备	6,420	7,367
- 收回前期已撇除之款项	(229)	(131)
- 其他变动	113	433
贷款承诺及担保	(65)	(8)
其他金融资产	9	33
	<u>6,248</u>	<u>7,694</u>

## 6. 营业支出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员工薪酬及福利：		
- 薪金及其他人事费用	5,986	5,941
- 退休福利计划支出	506	504
员工薪酬及福利总额	6,492	6,445
减：保险业务直接应占成本	(697)	(536)
	<u>5,795</u>	<u>5,909</u>
业务及行政支出：		
- 租金支出	23	18
- 其他房产及设备费用	1,998	1,875
- 市场推广及广告支出	461	440
- 其他营业支出	3,813	3,324
业务及行政支出总额	6,295	5,657
减：保险业务直接应占成本	(315)	(447)
	<u>5,980</u>	<u>5,210</u>
行址、器材及设备折旧	1,445	1,46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0	514
无形资产摊销	934	702
	<u>14,624</u>	<u>13,795</u>
成本效益比率	35.8%	40.1%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7. 税项支出

综合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2023 年	2022 年 (重新列示)
<b>本年度税项 – 香港利得税准备</b>		
- 本年度税项	2,604	1,845
- 前年度调整	(65)	(23)
<b>本年度税项 – 香港以外之税项</b>		
- 本年度税项	194	204
- 前年度调整	(5)	1
<b>递延税项</b>		
- 暂时差异的产生及回拨	(461)	(518)
	<u>2,267</u>	<u>1,509</u>

本年度税项准备乃以 2023 年本行及其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经营之附属公司之估计应课税溢利，按香港利得税率 16.5% (与 2022 年相同) 计算。于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外经营之附属公司及分行，亦同样按其营业所在国家之适当税率提拨税项准备。递延税项按预期负债需清付时或资产可予扣减时所适用之税率计算。

## 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摊薄

2023 年基本及摊薄之每股盈利乃根据已就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相关扣减作调整之盈利港币 171.40 亿元 (2022 年：港币 105.76 亿元) 及已发行普通股之加权平均数 1,911,842,736 股 (与 2022 年相同) 计算。

## 9. 股息 / 分派

	2023 年		2022 年	
	港币 每股港元	百万元	港币 每股港元	百万元
(甲) 分派予普通股股东				
第一次中期	1.10	2,103	0.70	1,338
第二次中期	1.10	2,103	0.70	1,338
第三次中期	1.10	2,103	0.70	1,338
第四次中期	3.20	6,118	2.00	3,824
	<u>6.50</u>	<u>12,427</u>	<u>4.10</u>	<u>7,838</u>
(乙) 分派予作为股权之额外一级资本票据持有人				
额外一级资本票据之已付票息		<u>708</u>		<u>710</u>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0. 按类分析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规定，按类分析之汇报须按本集团主要业务决策者管理本集团之方式而行；而有关每个可汇报类别之金额，应为向本集团主要业务决策者所报告之指标，以便其评估各分类业绩之表现，并就各有关业务经营作出决策。为与内部汇报的资料一致，本集团已将业务按类分析为以下五个可汇报类别。

- **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提供广泛之产品及服务，以配合个人客户对个人银行、消费贷款及财富管理之需要。业务通常包括往来及储蓄账户、定期存款、按揭及私人贷款、信用卡、保险、投资及其他财富管理服务；
- **商业银行业务**为企业、商业及中小型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产品及服务，其中包括企业贷款、贸易及应收账款融资、支付及现金管理、财资及外汇、非人寿保险及要员保险分销、投资服务及企业财富管理；
- **环球银行业务**为大型企业和机构客户提供专门设计的财务解决方案。这类采取长期以客为本策略的业务包括一般银行服务、交易银行业务、企业信贷、存款及现金管理；
- **环球资本市场业务**提供度身订做之方案及服务以及外汇、黄金、股票、固定收益及证券融资服务以及管理本集团的资金、流动资金状况以及其他由银行及客户业务衍生之市场风险；
-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本集团所持之行址（不包括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专属网点）、物业投资、股票投资及后偿债务融资，以及中央支援与职能部门开支连同相关之收回款额。

## (甲) 按类业绩

按类分析下之收入划分，是反映各业务类别，透过内部资本分配和资金调拨机制获分派的资本及其他资金所赚取之回报。中央支援服务及职能部门的费用，是按使用服务或使用服务相关的成本产生因素，由各业务类别摊分。本行自置物业（不包括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的专属网点）乃于「其他业务」项下列账。倘有关物业为业务类别所使用，则参考市值向有关业务类别收取名义租金。

各业务类别对除税前溢利之贡献列于下表。详细之业务类别分析及讨论则列于第 17 页「按类分析」内。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0. 按类分析 (续)

## (甲) 按类业绩 (续)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财富管理及 个人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环球银行业务	环球资本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b>全年结算至</b>						
<b>2023年12月31日</b>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4,386	2,442	1,408	1,677	192	20,105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1.6%	12.1%	7.0%	8.3%	1.0%	100.0%
<b>全年结算至</b>						
<b>2022年12月31日</b>						
<i>(重新列示)</i>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0,120	694	380	2,024	(437)	12,781
应占除税前溢利 / (亏损)	79.2%	5.4%	3.0%	15.8%	(3.4)%	100.0%

## (乙) 地理区域分类资料

本分析的地理区域分类乃按附属公司之主要营业地点分类，就本行而言，则按负责汇报业绩或贷出款项之分行之所在地划分。所有就编制本集团综合财务报表而作出之调整，已包括于「跨业务区域抵销」项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	中国内地	其他	跨业务 区域抵销	合计
<b>全年结算至2023年12月31日</b>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净额	38,248	2,462	191	(79)	40,822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9,609	402	94	—	20,105
<b>于2023年12月31日</b>					
资产总额	1,597,338	106,606	17,541	(29,391)	1,692,094
负债总额	1,437,280	90,678	15,855	(19,903)	1,523,910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63	—	—	—	2,363
非流动资产 <sup>1</sup>	41,955	1,432	23	—	43,410
或有负债及承担	473,284	70,910	5,842	(23,431)	526,605
<b>全年结算至2022年12月31日</b>					
<i>(重新列示)</i>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 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净额之 营业收入 / (亏损)	31,063	3,111	255	(30)	34,399
除税前溢利 / (亏损)	12,392	219	170	—	12,781
<b>于2022年12月31日 (重新列示)</b>					
资产总额	1,727,525	139,595	22,337	(35,011)	1,854,446
负债总额	1,575,580	123,633	20,713	(25,478)	1,694,448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256	—	—	—	2,256
非流动资产 <sup>1</sup>	41,883	1,468	39	—	43,390
或有负债及承担	506,097	72,291	5,496	(40,087)	543,797

<sup>1</sup> 非流动资产包括投资物业、行址、器材及设备、无形资产以及使用权资产。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1. 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12月31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库券	18,191	17,568
其他债务证券	25,757	29,749
投资基金 / 股票	33	43
反向回购协议	37	13
	<u>44,018</u>	<u>47,373</u>

## 12. 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12月31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
库券	1,958	5,685
其他债务证券	116,993	118,298
股票	8,125	4,075
投资基金	28,963	23,920
其他	833	979
	<u>156,872</u>	<u>152,957</u>

## 13. 客户贷款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12月31日	于2022年 12月31日
总客户贷款	874,039	944,728
减：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u>(13,633)</u>	<u>(13,394)</u>
	<u>860,406</u>	<u>931,334</u>
预期信贷损失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1.56%	1.42%
总减值贷款	24,749	24,212
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2.83%	2.56%

总减值贷款由2022年12月31日的港币242.12亿元变动至2023年12月31日的港币247.49亿元，原因为若干与内地商业房地产风险有关的企业及商业客户之评级被调低以及撇账。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4. 对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及客户贷款 (包括贷款承诺及金融担保) 之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及其准备变动之对账表

	非信贷-减值				信贷-减值				合计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购入或衍生的 信贷减值 <sup>1</sup>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账面总额 / 名义总额	预期信贷 损失准备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1,162,085	(827)	179,597	(4,920)	23,943	(7,802)	301	(19)	1,365,926	(13,568)
金融工具转拨：										
- 由第 1 阶段转拨往第 2 阶段	(68,066)	97	68,066	(97)	-	-	-	-	-	-
- 由第 2 阶段转拨往第 1 阶段	26,207	(309)	(26,207)	309	-	-	-	-	-	-
- 转拨往第 3 阶段	(1,301)	84	(8,400)	1,959	9,701	(2,043)	-	-	-	-
- 由第 3 阶段转拨	7	(2)	41	(2)	(48)	4	-	-	-	-
阶段转拨产生之预期信贷损失重新计量净额	-	126	-	(194)	-	(18)	-	-	-	(86)
衍生及购入的新金融资产 <sup>2</sup>	265,973	(208)	7,699	(188)	-	-	-	-	273,672	(396)
撤销确认的资产 (包括最终还款)	(205,674)	71	(59,207)	468	(459)	8	(114)	-	(265,454)	547
风险参数变动 - 进一步贷款 / (还款)	(50,316)	137	(5,610)	736	(2,866)	2,689	(70)	19	(58,862)	3,581
风险参数变动 - 信贷质素	-	22	-	(1,923)	-	(7,607)	-	-	-	(9,508)
计算预期信贷损失所采用模型的变动	-	-	-	-	-	-	-	-	-	-
撇除的资产	-	-	-	-	(5,600)	5,600	-	-	(5,600)	5,600
导致撤销确认的信贷相关修改	-	-	-	-	-	-	-	-	-	-
外汇及其他	(3,609)	11	(424)	12	(36)	11	-	-	(4,069)	3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25,306	(798)	155,555	(3,840)	24,635	(9,158)	117	-	1,305,613	(13,796)
										合计
年内预期信贷损失志账于收益表的 (提拨) / 回拨										(5,862)
加：收回										229
加 / (减)：其他										(580)
年内预期信贷损失 (提拨) / 回拨总额 <sup>3</sup>										(6,213)

<sup>1</sup> 购入或衍生的信贷减值 (「POCI」) 指因财困进行的重组。

<sup>2</sup> 为符合此披露的目的，账面总额价值乃指于调整任何亏损准备前以摊销成本计算的金融资产。由于上述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债务工具呈列的账面总额价值扣除公允价值损益，因此将不会与简明综合资产负债表对账。

<sup>3</sup>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预期信贷损失结余准备及年内预期信贷损失提拨总额并不包括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其他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以及履约及其他担保相关之预期信贷损失。相应预期信贷损失结余总额及预期信贷损失回拨分别为港币 9,000 万元及港币 3,500 万元 (2022 年为港币 5,500 万元及提拨港币 3,200 万元)。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5. 金融投资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 (重新列示)</i>
以公允价值于其他全面收益计量之金融投资		
- 库券	221,746	267,413
- 债务证券	79,548	88,645
- 股票	4,060	4,933
	<u>305,354</u>	<u>360,991</u>
以摊销成本计量之债务工具		
- 库券	41,293	84,276
- 债务证券	59,159	35,445
减：预期信贷损失准备	(14)	(14)
	<u>100,438</u>	<u>119,707</u>
	<u>405,792</u>	<u>480,698</u>

## 16.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 如综合资产负债表所列	1,153,062	1,249,486
- 列为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项下之 结构性存款	27,549	37,138
	<u>1,180,611</u>	<u>1,286,624</u>
类别：		
- 通知及往来存款	82,597	103,397
- 储蓄存款	546,220	656,190
- 定期及其他存款	551,794	527,037
	<u>1,180,611</u>	<u>1,286,624</u>

## 17.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已发行之存款证	14,646	6,945
结构性存款	27,549	37,138
已发行之其他结构性债务证券	3,174	1,893
对投资合约客户之负债	264	333
	<u>45,633</u>	<u>46,309</u>

## 财务报表附注 (续)

## 18.或有负债、合约承诺及担保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i>于 2023 年</i>	<i>于 2022 年</i>
	<i>12 月 31 日</i>	<i>12 月 31 日</i>

## 或有负债及金融担保合约

- 金融担保	1,882	1,727
- 履约及其他担保	21,087	23,216
- 其他或有负债	4	16
	22,973	24,959

## 承诺

- 押汇信用证及短期贸易交易	3,422	1,995
- 远期资产购置及远期有期存款	15,087	11,824
- 未启用之正式备用信贷、信贷额及其他贷款承诺	485,123	505,019
	503,632	518,838

## 1.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

已逾期 3 个月以上之客户贷款及其对客户贷款总额之比率如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百万元	%	港币 百万元	%
贷款总额之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 3 个月以上至 6 个月	2,416	0.28	3,607	0.38
- 6 个月以上至 1 年	5,321	0.61	2,524	0.27
- 1 年以上	7,602	0.87	3,190	0.34
	<b>15,339</b>	<b>1.76</b>	<b>9,321</b>	<b>0.99</b>

已逾期之客户贷款较 2022 年底增加港币 60.18 亿元，即 65%，为港币 153.39 亿元。已逾期之客户贷款对客户贷款总额之比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维持于 1.76%，而 2022 年底为 0.99%，该增长主要反映于 2023 年已逾期 6 个月以上的已减值贷款。

## 2. 重整之客户贷款

重整之客户贷款及其对客户贷款总额之比率如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百万元	%	港币 百万元	%
重整之客户贷款	2,083	0.24	3,087	0.33

重整之客户贷款较 2022 年底减少港币 10 亿元，为港币 21 亿元。

## 3. 总客户贷款之行业分类

按照金管局之行业分类及定义之客户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2023年 12月31日	第2022年 12月31日
<b>在香港使用之客户贷款总额</b>		
<b>工业、商业及金融业</b>		
物业发展	54,622	54,966
物业投资	127,978	148,207
金融企业	2,527	3,063
股票经纪	200	10
批发及零售业	19,879	24,253
制造业	20,410	19,202
运输及运输设备	12,727	13,518
康乐活动	280	280
资讯科技	10,111	11,532
其他	67,428	88,420
	<b>316,162</b>	<b>363,451</b>
<b>个人</b>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参建居屋计划」 及「租者置其屋计划」之住宅按揭贷款	44,601	38,779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按揭贷款	265,670	253,158
信用卡贷款	30,814	28,744
其他	31,303	30,833
	<b>372,388</b>	<b>351,514</b>
<b>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b>	<b>688,550</b>	<b>714,965</b>
贸易融资	33,139	35,333
<b>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总额</b>	<b>152,350</b>	<b>194,430</b>
<b>总客户贷款</b>	<b>874,039</b>	<b>944,728</b>

#### 4. 资本管理

下列各表列出金管局于银行业(资本)规则第3C(1)条规定以综合基础编制的资本基础、风险加权资产及资本比率。

本集团采用高级内部评级基准计算法计算大部分非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之信贷风险。对于集体投资计划之风险承担，本集团采用透视计算法计算有关风险加权数额。对手方信用风险方面，本集团采用标准(对手方信用风险)计算法计算其衍生工具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并采用全面方法计算证券融资交易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市场风险方面，本集团以内部模式计算法计算利率及外汇(包括黄金)风险类型之一般市场风险，而其他市场风险则采用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计算。业务操作风险方面，本集团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计算法计算有关风险。

按银行业(资本)规则下计算资本比率之综合基础乃跟随财务报表之综合基础，但撇除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被界定为「受规管金融实体」(如保险及证券公司)之附属公司。该等未予综合受规管金融实体之投资成本乃按银行业(资本)规则第3部分厘定之若干门槛规限下从资本基础中扣除。



## 4. 资本管理 (续)

## (甲) 资本基础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新列示)
<b>普通股一级资本</b>		
股东权益	151,744	143,883
- 资产负债表之股东权益	168,131	159,933
- 额外一级资本永久资本票据	(11,744)	(11,744)
- 未综合计算附属公司	(4,643)	(4,306)
非控股股东权益	-	-
- 资产负债表之非控股股东权益	53	65
- 未综合计算附属公司之非控股股东权益	(53)	(65)
于普通股一级资本下的监管扣减	(29,485)	(27,461)
- 现金流量对冲储备	37	472
- 按公允价值估值之负债所产生之本身信贷风险变动	(4)	(6)
- 物业重估储备 <sup>1</sup>	(24,570)	(24,418)
- 无形资产	(3,388)	(3,011)
- 已扣除递延税项负债的递延税项资产	(481)	(346)
- 估值调整	(153)	(152)
- 在内部评级基准计算法下预期损失总额超出合格准备金总额之数	(926)	-
<b>普通股一级资本总额</b>	<b>122,259</b>	<b>116,422</b>
<b>额外一级资本</b>		
监管扣减前及扣减后之额外一级资本总额	11,744	11,744
- 永久资本票据	11,744	11,744
<b>额外一级资本总额</b>	<b>11,744</b>	<b>11,744</b>
<b>一级资本总额</b>	<b>134,003</b>	<b>128,166</b>
<b>二级资本</b>		
监管扣减前之二级资本总额	11,275	11,555
- 物业重估储备 <sup>1</sup>	11,056	10,988
- 合格计入二级资本的减值准备及监管储备	219	567
于二级资本下的监管扣减	(1,045)	(1,045)
- 于未综合入账之金融业公司之重大资本投资	(1,045)	(1,045)
<b>二级资本总额</b>	<b>10,230</b>	<b>10,510</b>
<b>资本总额</b>	<b>144,233</b>	<b>138,676</b>

<sup>1</sup> 包括投资物业之重估增值，已被列作部分保留溢利，并按照金管局发出之银行业（资本）规则作出相关调整。

## 4. 资本管理 (续)

## (乙) 按风险类别分类之风险加权资产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信贷风险	592,283	687,532
市场风险	19,898	19,883
业务操作风险	62,088	57,311
合计	<u>674,269</u>	<u>764,726</u>

## (丙) 资本比率 (占风险加权资产比率)

根据银行业 (资本) 规则按综合基准计算的资本比率如下：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	18.1 %	15.2 %
一级资本比率	19.9 %	16.8 %
总资本比率	21.4 %	18.1 %

此外，于2023年12月31日所有层级的资本比率于计及拟派发之2023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后减少约0.9个百分点，而于2022年12月31日，于计及拟派发之2022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后减少约0.5个百分点。下表列出于计及拟派发中期股息后的资本比率备考数字。

	<i>于2023年 12月31日 之备考数字</i>	<i>于2022年 12月31日 之备考数字</i>
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	17.2 %	14.7 %
一级资本比率	19.0 %	16.3 %
总资本比率	20.5 %	17.6 %

## (丁) 杠杆比率

<i>(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i>	<i>于2023年 12月31日</i>	<i>于2022年 12月31日</i>
杠杆比率	8.5 %	7.3 %
一级资本	134,003	128,166
风险承担	1,568,958	1,752,201

## 5. 流动资金资讯

本集团须根据银行业 ( 流动性 ) 规则第 11(1) 条，以综合基础计算流动性覆盖比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须维持不少于 100% 之流动性覆盖比率。于汇报期间之流动性覆盖比率如下：

	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于			
	季度结算至 12月31日	季度结算至 9月30日	季度结算至 6月30日	季度结算至 3月31日
- 2023 年	260.6%	240.1%	245.0%	276.7%
- 2022 年	275.3%	230.5%	206.8%	188.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动性覆盖比率为 260.7%，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281.3%。

本集团须维持不少于 100% 之稳定资金净额比率，而于汇报季度结算之稳定资金净额比率如下：

	季度结算至 12月31日	季度结算至 9月30日	季度结算至 6月30日	季度结算至 3月31日
	- 2023 年	168.4%	165.8%	161.4%
- 2022 年	163.8%	155.2%	155.0%	151.3%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在第 23 到 37 页，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综合收益表、综合全面收益表、综合资产负债表和综合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附注等财务信息，乃摘录自将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法定财务报表。核数师已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对该等财务报表发出无保留意见之报告。核数师报告不包括核数师在无保留意见下提出须注意的任何事宜，以及并无载有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 622 章）第 406(2)、407(2)或(3)条发出之声明。

除下文所述外，本集团制备本新闻稿所采用之各项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刊载于 2022 年度法定财务报表第 185 页至 200 页者一致。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应用之准则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已追溯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的规定，比较数字自过渡日期（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列示。于过渡时，本集团各类股东权益总额减少港币 252 亿元。

于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时，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的基础结余，包括与正在执行的保险合同未来溢利前期确认有关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资产，已经撤销确认。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负债已基于保险合同组别重新计量，其中包括履约现金流量（包括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最佳估计（例如收取保费以及支付索偿、利益及支出的金额））、对非财务风险进行的风险调整，以及合约服务差额。合约服务差额即未赚取利润将会随着于预期保障期内提供服务回拨及有系统地于保险收入中确认。因确认亏损性合约而产生的亏损不会递延，但于产生时于收益表中确认。

此外，本集团已应用该准则项下的选择权，将过往持有以支付保险合同负债并按摊销成本计量的合资格金融资产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资产。比较数字自过渡日期起重新列示。

#### 香港会计准则第 12 号修订本「国际税务改革 — 支柱二模型规则」

于 2023 年 7 月，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香港会计准则第 12 号修订本「国际税务改革 — 支柱二模型规则」，并即时生效。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有关法例已大致上于英国（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所在的司法管辖区）颁布，以引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支柱二全球最低税基规则及英国合资格境内最低税负制，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预期香港合资格最低税负制将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本集团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并无采纳其他新准则。然而，本集团于 2023 年所采纳之若干准则修订本对本集团综合财务报表并无构成重大影响。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估计与判断之使用

有关重要会计政策概要、估计与判断之使用以及会计准则之未来发展之进一步资料，会刊载于本集团 2023 年年报的会计政策内。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甲)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综合收益之对账表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4 号 <sup>1</sup>	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 有效保单现值及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4 号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9 号重新指定之 重新计量影响	保险财务 收入 / (支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 合约服务差额	亏损性合约	经验差异 及其他	应占支出	税务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 17 号
利息收入	39,316	-	(4,534)	-	-	-	-	-	-	34,782
利息支出	(9,231)	-	-	-	-	-	-	-	-	(9,231)
<b>净利息收入</b>	<b>30,085</b>	<b>-</b>	<b>(4,534)</b>	<b>-</b>	<b>-</b>	<b>-</b>	<b>-</b>	<b>-</b>	<b>-</b>	<b>25,551</b>
服务费收入	7,606	(135)	-	-	-	-	-	35	-	7,506
服务费支出	(2,537)	-	-	-	-	-	-	257	-	(2,280)
<b>净服务费收入</b>	<b>5,069</b>	<b>(135)</b>	<b>-</b>	<b>-</b>	<b>-</b>	<b>-</b>	<b>-</b>	<b>292</b>	<b>-</b>	<b>5,226</b>
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 收入 / (亏损) 净额	(1,533)	-	(19,922)	-	-	-	-	-	-	(21,455)
金融投资之收益减去亏损	75	-	10	-	-	-	-	-	-	85
股息收入	225	-	-	-	-	-	-	-	-	225
保费收入净额	20,551	(20,551)	-	-	-	-	-	-	-	-
保险财务收入 / (支出)	-	-	-	22,720	-	-	-	-	-	22,720
保险服务业绩	-	-	-	-	1,757	(226)	129	-	-	1,660
- 保险收入	-	-	-	-	1,757	-	1,009	-	-	2,766
- 保险服务费用	-	-	-	-	-	(226)	(880)	-	-	(1,106)
其他营业收入 / (亏损)	(1,274)	1,743	-	(61)	-	-	(21)	-	-	387
<b>总营业收入</b>	<b>53,198</b>	<b>(18,943)</b>	<b>(24,446)</b>	<b>22,659</b>	<b>1,757</b>	<b>(226)</b>	<b>108</b>	<b>292</b>	<b>-</b>	<b>34,399</b>
已付保险索偿及利息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 扣除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前之 营业收入净额	(19,226)	19,226	-	-	-	-	-	-	-	-
营业收入净额	33,972	283	(24,446)	22,659	1,757	(226)	108	292	-	34,399
预期信贷损失变动及其他信贷减值提拨	(7,626)	-	(68)	-	-	-	-	-	-	(7,694)
<b>营业收入净额</b>	<b>26,346</b>	<b>283</b>	<b>(24,514)</b>	<b>22,659</b>	<b>1,757</b>	<b>(226)</b>	<b>108</b>	<b>292</b>	<b>-</b>	<b>26,705</b>
营业支出	(14,778)	-	-	-	-	-	-	983	-	(13,795)
无形资产之减值亏损	(11)	-	-	-	-	-	-	-	-	(11)
<b>营业溢利</b>	<b>11,557</b>	<b>283</b>	<b>(24,514)</b>	<b>22,659</b>	<b>1,757</b>	<b>(226)</b>	<b>108</b>	<b>1,275</b>	<b>-</b>	<b>12,899</b>
物业重估净增值 / (亏损)	(108)	-	-	-	-	-	-	-	-	(108)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 / (亏损)	(10)	-	-	-	-	-	-	-	-	(10)
<b>除税前溢利</b>	<b>11,439</b>	<b>283</b>	<b>(24,514)</b>	<b>22,659</b>	<b>1,757</b>	<b>(226)</b>	<b>108</b>	<b>1,275</b>	<b>-</b>	<b>12,781</b>
税项支出	(1,288)	-	-	-	-	-	-	-	(221)	(1,509)
<b>年内溢利</b>	<b>10,151</b>	<b>283</b>	<b>(24,514)</b>	<b>22,659</b>	<b>1,757</b>	<b>(226)</b>	<b>108</b>	<b>1,275</b>	<b>(221)</b>	<b>11,272</b>

<sup>1</sup> 此乃来自自持作交易用途之资产的利息收入，以及交易账项下之负债及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重新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 / (亏损) 净额」而重新列示，以符合汇丰集团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的呈列方式。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续)

(甲)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收益之对账表 (续)

#### 过渡驱动因素

##### 消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基础下的收入项目

由于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过往于其他营业收入项下呈报的2022年港币17.43亿元相关支出，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已毋须再呈报。此包括消除的新业务的价值而由于估值调整及经验差异及改变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

于实施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时，经已引入与保险合约会计方法有关的新收益表项目。因此，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呈报的「保费收入净额」及「已付保险索偿及利息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亦已经消除。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重新指定

于重新指定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之金融资产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分类之后，相关收益表中的呈报亦随之更改。根据过往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的呈报惯例，此等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为港币45.34亿元，于2022年乃呈报于净利息收入。于此利息收入与保单持有人分享的情况下，相应保单持有人的分享责任过往已计入「已付保险索偿及利息净额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

于重新指定至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后，相关资产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之损益连同已赚取的利息收入，均于「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亏损)净额」呈报。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基准相似，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会计方法规定进行抵销。虽然此项抵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乃于索偿内呈报，但如下文所述，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则于「保险财务收入/(支出)」内呈报。

#### 引入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收益表项目

##### 保险财务收入/(支出)

2022年的保险财务收入/(支出)港币227.20亿元指由金钱的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及变动产生的保险合约账面值变动。就以「可变计量法」列账合约(即本集团多于90%的保险合约)而言，保险财务收入/(支出)包括相关项目(不包括增额及提取)的公允价值变动。因此，对支持保险合约的相关资产所赚取的投资收入构成抵销作用。此包括对于过渡时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资产所产生之损益构成抵销影响，该等损益已列入「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工具收入/(亏损)净额」。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续)

(甲)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收益之对账表 (续)

### 引入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收益表项目 (续)

#### 合约服务差额

有效保单的相关合约服务差额于2022年回拨时以约8%的比率分配确认收入。合约服务差额的回拨主要受投资服务的固定不变指标分配方式影响，但可能会随时间过去而变动，主要原因是新业务承保、相关资产所赚取的实际回报水平变动或假设变动等因素导致在资产负债表申报的合约服务差额总额变动。

#### 亏损性合约

亏损性合约的亏损于产生时计入收益表。

#### 经验差异及其他

经验差异及其他即预期支出、索偿及收购现金流量的摊销，乃作为保险服务收入的一部分呈报，会与期内产生的实际支出及索偿及收回的收购现金流量抵销。

#### 应占支出

直接应占支出为办理及履行已识别的保险合约组合相关的成本。此等成本包括支付予第三方的销售费，作为办理保险合约的一部分，连同适当固定及可变间接费用分配计入履约现金流量，而不会再于营业支出呈列。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续)

(乙) 对于2022年1月1日综合资产负债表的过渡影响

(以港币百万元位列示)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4号	撤销确认长期保险业务之 有效保单现值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重新指定之重新计量影响	撤销确认及重新分类 保险资产及负债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17号履约现金流量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17号合约服务差额	税务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第17号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中央银行之结存	16,896	—	—	—	—	—	—	16,896
持有交易用途之资产	47,433	—	—	—	—	—	—	47,433
衍生金融工具	13,224	—	—	—	—	—	—	13,224
强制性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之金融资产	31,326	—	129,153	—	—	—	—	160,479
反向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18,821	—	—	—	—	—	—	18,821
同业定期存放及贷款	72,493	—	(241)	—	—	—	—	72,252
客户贷款	997,397	—	—	—	—	—	—	997,397
金融投资	500,386	—	(122,414)	—	—	—	—	377,972
于联营公司之权益	2,341	—	—	—	—	—	—	2,341
投资物业	9,545	—	—	—	—	—	—	9,545
行址、器材及设备	31,205	—	—	—	—	—	—	31,205
无形资产	25,486	(22,363)	—	—	—	—	—	3,123
其他资产	53,632	—	—	(7,468)	6,445	(364)	1,197	53,442
<b>资产总额</b>	<b>1,820,185</b>	<b>(22,363)</b>	<b>6,498</b>	<b>(7,468)</b>	<b>6,445</b>	<b>(364)</b>	<b>1,197</b>	<b>1,804,130</b>
<b>负债及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同业存款	5,333	—	—	—	—	—	—	5,333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	1,230,216	—	—	—	—	—	—	1,230,216
回购协议 — 非交易用途	16,592	—	—	—	—	—	—	16,592
交易账项下之负债	44,291	—	—	—	—	—	—	44,291
衍生金融工具	12,252	—	—	—	—	—	—	12,252
指定以公允价值列账之金融负债	27,399	—	—	—	—	—	—	27,399
已发行之存款证	81,567	—	—	—	—	—	—	81,567
其他负债	31,179	—	—	964	1,327	275	—	33,745
保险合同负债	154,551	—	—	(154,551)	142,456	22,443	—	164,899
本期税项负债	603	—	—	—	—	—	—	603
递延税项负债	7,302	—	—	—	—	—	(3,755)	3,547
后偿负债	24,484	—	—	—	—	—	—	24,484
<b>负债总额</b>	<b>1,635,769</b>	<b>—</b>	<b>—</b>	<b>(153,587)</b>	<b>143,783</b>	<b>22,718</b>	<b>(3,755)</b>	<b>1,644,92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9,658	—	—	—	—	—	—	9,658
保留溢利	140,100	(22,363)	6,498	146,119	(137,338)	(23,082)	4,952	114,886
其他股权工具	11,744	—	—	—	—	—	—	11,744
其他储备	22,830	—	—	—	—	—	—	22,830
股东权益总额	184,332	(22,363)	6,498	146,119	(137,338)	(23,082)	4,952	159,118
非控股股东权益	84	—	—	—	—	—	—	84
<b>各类股东权益总额</b>	<b>184,416</b>	<b>(22,363)</b>	<b>6,498</b>	<b>146,119</b>	<b>(137,338)</b>	<b>(23,082)</b>	<b>4,952</b>	<b>159,202</b>
<b>各类股东权益及负债总额</b>	<b>1,820,185</b>	<b>(22,363)</b>	<b>6,498</b>	<b>(7,468)</b>	<b>6,445</b>	<b>(364)</b>	<b>1,197</b>	<b>1,804,130</b>

## 1. 法定财务报表及会计政策 (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影响 (续)

(乙)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综合资产负债表的过渡影响 (续)

### 消除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的余额

过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呈报属「无形资产」的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为港币223.63亿元，乃来自与有效保险合同有关的未来溢利前期确认。于过渡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之后，由于未来溢利递延作为合约服务差额之中的未赚取收入，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毋须再呈报。其他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保险资产（于上文呈列于「其他资产」项下）及保险合同负债于过渡时消除，并由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等同项目取代。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资产重新指定

港币1,226.55亿元之支持保单持有人负债的贷款以及应收账款项及债务证券，已经由摊销成本分类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进行重新指定之目的是为了更紧贴相关保险负债估值。由于过渡中的新公允价值计量高于过往摊销成本账面值，因此重新指定摊销成本资产令资产净增加港币64.98亿元。

###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履约现金流量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计量保险合同负债时乃基于保险合同组别，及包括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合约义务的责任，例如保费、支出、保险利益及赔偿，包括保单持有人回报及保证成本。此等合约义务已于保险合同负债的履约现金流量部分内连同风险调整作出记录。

### 确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合约服务差额

合约服务差额是保险合同负债的一部分，即与保险合同有关的未来未赚取利润，将于保险保障期内回拨至收益表。

### 税务影响

消除递延税项负债主要由于消除相关长期保险业务之有效保单现值无形资产所致，并在适用情况下，就新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会计结余与其关连税基之间的暂时差额呈报新的递延税项资产。

## 2. 最终控股公司

恒生银行于英国注册之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62.14% 权益之附属公司。

## 3. 股东登记名册

本行将于 2024 年 3 月 7 日 (星期四) 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期间不会办理股份过户。为确保享有 2023 年第四次中期股息，所有股份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必须于 2024 年 3 月 6 日 (星期三) 下午 4 时 30 分或以前，送达本行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办理过户手续，该股份登记处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至 1716 室。第四次中期股息将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 (星期四) 派发予于 2024 年 3 月 7 日 (星期四) 名列本行股东名册内之股东。本行之股份将由 2024 年 3 月 5 日 (星期二) 起除息。

## 4. 企业管治原则及常规

本行致力秉持并奉行高水平企业管治，以维护其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持份者之利益。本行遵循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内有关《本地注册认可机构的企业管治》指引之各项要求。于 2023 年度，本行亦已完全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中刊载之所有良好企业管治原则及守则条文；并在适当的情况下采纳其中所载的建议最佳常规。

此外，本行亦参考市场趋势及根据监管机构所发布的指引及要求，不时对所采用的企业管治架构进行检讨及改进，以确保符合国际及本地之最佳企业管治常规。于 2023 年度，本行亦已实行多项集团提倡之管治措施，以精简母公司与附属公司之间的监管框架，提升汇报效率及质素。

本行审核委员会已审阅本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

## 5. 董事会

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本行之董事会成员为利蕴莲\* (董事长)、施颖茵 (行政总裁)、钟郝仪\*、颜杰慧#、郭敬文\*、林诗韵\*、廖宜建#、林慧如\*、伍成业\*、苏雪冰及王小彬\*。

\* 独立非执行董事

# 非执行董事

## 6. 新闻稿及年报

本新闻稿及业绩发布资料在本行之网站 ( [www.hangseng.com](http://www.hangseng.com) ) 刊载。

2023 年年报将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本行之网站发布，并将约于 2024 年 3 月底发送予各股东。

---

## 7. 监管披露

为符合银行业 ( 披露 ) 规则及金融机构 ( 处置机制 ) ( 吸收亏损能力规定 – 银行界 ) 规则 ( 统称「该等规则」) ，本行已于网站 ( [www.hangseng.com](http://www.hangseng.com) ) 设立「监管披露」一栏，并根据该等规则，以文件形式之《银行业披露报表》载列与披露规则相关的资料。此《银行业披露报表》连同本集团年报内之披露，已载列金管局该等规则规定之所有披露。

## 8.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本新闻稿可能包含有关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资本状况、及策略与业务的预测、估计、预期、目标、承诺、抱负、意见、前景、业绩、回报及前瞻性陈述，并以前瞻性陈述的措辞例如「可能」、「将会」、「应会」、「期望」、「预料」、「预测」、「估计」、「寻求」、「拟」、「目标」或「相信」，或其反义字词，或该等字词的其他变化或类似措辞（统称为「前瞻性陈述」）来识别，包括当中描述的业务策略及任何财务、投资与资本目标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的承诺。

由于任何该等前瞻性陈述可能涉及重要明示或暗示的假设与未经证明是否正确的主观判断，因此并不能作为未来业绩的可靠指标，亦无法保证任何前瞻性陈述中提出的任何事项均可以实现、将会实际发生或将会实现或完整或准确。该等假设及判断可能被证明是不正确，并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应变计划以及其他重要因素，当中大部分都在本集团控制范围以外。鉴于各项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普遍市场或经济状况、监管变化、利率及通胀水平波动加剧、及其他宏观经济风险、地缘政治局势紧张如俄乌战事，或与 ESG 相关的数据限制及应用方法改变而导致），令实际的成就、业绩、表现或其他未来事件或条件，可能与任何前瞻性陈述明示、暗示及 / 或反映出现重大差异。

任何该等前瞻性陈述均基于本集团在作出陈述当日的信念、期望及意见。如任何情况或管理层之信念、期望及意见有改变，本集团并不承担责任，并特此否定任何更新、修改或补充此等前瞻性陈述之义务或责任。鉴于此等原因，任何人士不应倚赖及应慎重考虑是否倚赖任何前瞻性陈述。本集团或其代表未对本新闻稿所载任何预测、估计、预期、目标、前景或回报的实现或合理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

有关可能导致实际业绩与本新闻稿存在重大差异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ESG 相关因素）的其他详细信息，载列于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023 年年报。

---

### 新闻查询：

媒体联络人

赵樱

电话：(852) 3662 3790

刘佩佩

电话：(852) 2198 4231

投资者关系联络人

董耀基

电话：(852) 2198 4699